

语言文字规范化
知识丛书

规范汉字

傅永和 著

语文出版社

(京)新登字 074 号

GUIFAN HANZI

规范汉字

傅永和

*

YUWEN CHUBANSHE CHUBAN

语文出版社出版

北京朝阳门南小街 51 号 邮政编码:100010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密云胶印厂印刷

*

787×1092 毫米 1/32 6.25 印张 135 千字

1994 年 10 月第 1 版 1994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4000 定价:7.00 元

ISBN 7-80006-722-X/·574

语言文字规范化知识丛书

编 委 会

顾 问 吕叔湘 柳 斌

主 编 李行健

副主编 高文元

编 委 曹先擢 陈章太 傅永和

高文元 顾士熙 李守业

李行健 凌远征 刘连元

刘照雄 南保顺 王 均

于根元 仲哲明

(姓名按音序排列)

前 言

语言是人类社会最重要的交际工具。文字是记录语言的符号，是使口语书面化的工具。因此，凡是同别人进行正常交际，不是用嘴把话说出来，就要用字把话写下来。因此，正确地使用语言文字，对于整个社会和社会中的每个成员都是十分重要的事情。特别是进入信息化社会，如何使用并管理好作为信息载体的语言文字，对于提高信息传递的效率和质量，对于促进各方面工作，推动四化建设都是极为重要的工作。

要提高交际的效能，充分发挥语言作为人类社会不可替代的交流思想工具的作用，就必须做好语言文字的规范化和标准化的工作，从而使语言减少分歧，增加统一，消除交往中可能因语言而造成的各种障碍。

那末，什么是语言文字的规范化、标准化工作呢？简单地说，就是把国家和政府职能部门制定的有关语言文字使用的规范和标准，用教育、规范的工具书及各种宣传手段等加以推行，并广而化之。具体地说，现代汉语的民族共同语是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以北方话为基础方言，以典范的现代白话文著作为语法规范的普通话。在各方言区当务之急，就是积极推广这种有明确规范的普通话，让方言区的人，特别是各级各类学生和干部学会听说普通话。这是我国宪法早有明文规定的，1991年国家制定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

和社会发展十年计划和第八个五年计划纲要》又明确规定了今后十年要“进一步做好语言文字的规范化、标准化工作。大力推广普通话。”与此同时，还有另一个更高层次的规范问题，即普通话内部出现的某些分歧现象或不健康的成分，也需要不断地进行规范工作。如众所周知的所谓“文革语言”被清除出去，当前某些乱用外来语、生造词以及那种嗲声嗲气的怪味普通话受到批评并逐步淘汰，也都是语言规范化工作的应有内容。至于文字的规范化标准化，就是要让人们明白，什么是规范字，什么是不规范字，并在正式场合都应自觉地使用规范字。关于这个问题，1992年7月新闻出版署和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发布的《出版物汉字使用管理规定》说得非常具体。《规定》指出：“规范汉字，主要是指1986年10月根据国务院批示由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重新发布的《简化字总表》所收录的简化字；1988年3月由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和新闻出版署发布的《现代汉语通用字表》所收录的汉字。”“不规范汉字，指在《简化字总表》中被简化的繁体字；1986年国家宣布废止的《第二次汉字简化方案（草案）》中的简化字；1955年被淘汰的异体字；1977年淘汰的计量单位旧译名用字；社会上出现的自造简体字及1965年淘汰的旧字形。”显然，当前某些地方滥用已被简化了繁体字现象，就是汉字规范化和标准化工作中不可忽视的内容。

从以上的介绍中，可以清楚地看到，语言文字的高度规范化标准化是我国建设社会主义的需要。随着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建立，全国经济形成一个紧密的整体，就必然要加强各地商品的流通和人员的往来，而语言的统一和规范，是培育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的重要条件。试想，语言相

互有隔阂或没有规范，怎么能保证交流的顺利和畅通，形成统一的大市场呢？这是现实经济发展向我们提出来的必须解决的问题，也是国家和有关部门以及沿海经济发达地区正着手解决的问题，即推广普通话和语言文字规范化工作。

同时，要加快四化建设，必须有一个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而语言的统一和规范化，正是促进安定团结政治稳定和祖国统一不可忽视的因素。我国少数台独分子，企图把台湾从祖国大家庭中分裂出去，利用方言分歧作为分裂手段就是他们的阴谋之一。他们把闽南方言妄称为什么“台语”就是这一阴谋的表现。我国还是一个多民族的国家。汉语实际上成了各民族间相互交际的语言。随着我国国际地位和综合国力的提高，汉语也将逐步成为国际间相互交际的语言之一。因此，语言规范化，也必将更好地促进国内各民族的团结和国际间的合作。

语言规范化工作，对文化教育和高新技术的发展也有重大的作用。语文是工具，是学习其他科学知识的基础。语文高度统一和规范化，对提高全民教育水平、扫除文盲等都有积极作用。语文规范化程度的高低，也是一个国家，一个民族文明水平高低的标志。当前，世界的发展已经进入自动化和信息化的时代，利用计算机进行信息处理，实现生产、办公、日常生活、图书情报和印刷出版工作等自动化已经逐步成为现实。为了更好地发挥高科技的作用，必须逐步在全国建立计算机使用的网络化系统。这就必须要有高度规范化标准化的语言文字才能实现。这既要进行有关语文规范化标准化理论的研究，同时还要及时制定语文使用中的各种标准。如不抓紧进行这些工作，势必拖现代化后腿。

为了提高全民的语文规范意识，普及语文规范知识，消除一些人对规范化工作的误解，促进语文规范化标准化工作，我们特地约请了语言文字学和计算机信息处理等各方面的专家学者，分别就语文规范化标准化的各个方面，为我们撰写书稿，共同编成这套《语言文字规范化知识》丛书。我们要求这套丛书有较高的科学性、知识性和较强的可读性。每本书10万字左右，便于携带和阅读。我们希望这套丛书能得到广大读者的喜爱，并能切实有效地给他们在语文规范化知识方面以帮助。

这套丛书的编辑工作，得到了广大专家学者和语文工作者的支持，他们或承担书稿编写任务，或提供选题，推荐作者。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已将该丛书编写出版列入“八五”工作规划，一开始就给丛书编写以关怀和指导。没有这些条件，丛书无法这么快同读者见面。我们谨向支持和关怀本丛书的同志们表示衷心感谢！也希望广大读者在读后能给我们提出宝贵意见，以便使丛书能不断完善和提高。

李 行 健

1993年4月

目 录

前 言	李行健 (1)
一 汉字的简化	(1)
1. 公布《汉字简化方案》	(1)
2. 编印《简化字总表》	(14)
3. 发表《第二次汉字简化方案(草案)》	(25)
附《简化字总表》	(38)
二 汉字的整理	(70)
1. 整理异体字	(70)
附 调整后的《第一批异体字整理表》	(74)
2. 更改地名生僻字	(94)
3. 统一部分计量单位名称用字	(98)
附《部分计量单位名称统一用字表》	(99)
4. 规范汉字的查字法	(101)
附《汉字统一部首表》草案	(105)
5. 公布《现代汉语常用字表》	(110)
附《现代汉语常用字表》	(111)
6. 公布《现代汉语通用字表》	(132)
附《现代汉语通用字表》	(149)

一 汉字的简化

1. 公布《汉字简化方案》

新中国成立后的简体字研究和选定工作是从1950年7月开始的。同年8月9日，中央教育部社会教育司召开简体字的研究和选定工作座谈会，会议通过了四条简体字的选定原则，这四条原则是：

①整理已经通行的简体字，必要时根据已有简体字的简化规律加以适当补充；

②所选定、补充的简体字，以楷体为主，间或采取行书、草书，但必须注意容易书写和便于印刷；

③简体字的选定和补充，以最常用的汉字为限，不必为每一繁难的汉字制作简体；

④简体字选定之后，由中央教育部报请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公布实行。

根据上述原则，中央人民政府教育部社会教育司于1950年9月15日编成《常用汉字登记表》，收1017个字。《常用汉字登记表》是根据以下资料编辑的：

——陈鹤琴的《语体文应用字汇》，收4261个汉字；

——敖弘德的《语体文应用字汇研究报告》，收4339个

汉字；

- 王文新的《各省小学作文用字统计表》，从统计 207246 个汉字语料中得出不同单字 2954 个；
- 彭仁山的《三民主义用字统计与分析》，收不同单字 2134 个；
- 杜佐周、蒋成堃的《儿童与成人常用字汇之调查及比较》，收不同单字 4117 个；
- 王文新的《小学国语教科书用字统计表》从统计 303941 个汉字语料中得出不同单字 4279 个；
- 《陕甘宁〈边区群众报〉常用字》，收入延安大学教育系统统计 1944 年《边区群众报》全年用字得出的不同单字 700 个；
- 中央人民政府教育部社会教育司根据辛安亭的《群众急需字》、黄贵祥的《文盲字汇》、吴廉铭的《中华基本教育小字典》三种字汇和旅大工人识字课本、济南工人文化课本、华北民校识字课本、晋察冀识字课本、山东农民文化课本五种课本生字表统计的汉字出现次数资料；
- 华文打字机常用字、工人日报常用字、新华印刷厂常用字、华东渤海新华书店印刷厂常用字等四种实用性资料；
- 天津 500 个工人的识字调查统计资料。

《常用汉字登记表》拟出后，在 1017 个汉字中，凡认为需要简化的，则为其选定一个简体。简体字的选定，参考了以下资料：

- 久已在民间刻印书籍及日常书写中通用的简体字和

- 解放区人民群众创造的较为流行的简体字资料；
- 前北平研究院字体研究会出版的《简体字表》；
 - 北京师范大学大辞典编纂处拟订的三千多个简体字；
 - 容庚的《简体字典》；
 - 陈光尧拟选的四百多个简体字。

《常用汉字登记表》及简体字的选定原则于1950年9月分送各方面语文工作者征求意见。后陆续收到11个团体和52位语文工作者的意见。应征者对简体字的选定原则提出了意见，归纳起来，主要有以下两点：

——选定简体字应该遵循约定俗成的原则。《常用汉字登记表》中选定的许多简体是各家自创的，缺乏群众基础，这些字不能马上推行，应该把确实已经通行的简体字加以整理、确定，然后予以推行；

——草书楷化的简体字确有它的优点，即弧形的笔势和笔画的连结能使书写速度加快，但弧形交叉和笔画的勾连却使得汉字的字形差别减少，不仅增加初识字的人认读和书写的困难，而且草书楷化的形体远不及正楷体那样结构匀称、美观。因此，草书楷化字体绝大多数不适于印刷，只有少数楷化的草书简体可以采用。

根据征集的意见，中央人民政府教育部社会教育司重新考虑了选定简体字的原则，决定完全根据“述而不作”的精神选定简体字，并适当注意缩减通用汉字的数目，把异体或可以相互通用的字尽量合并。此后，经过反复研究、修改，于1951年编成《第一批简体字表（初稿）》，收比较通行的简体字555个。

1952年2月5日，中国文字改革研究委员会成立。这样，研究整理简体字的任务便由中央人民政府教育部转由中国文字改革研究委员会承担。

中国文字改革研究委员会于1952年3月25日成立汉字整理组，其成员有叶恭绰、马叙伦、魏建功、季羨林、丁西林。汉字整理组成立之后，当即召开第一次会议，会议决定以1951年中央人民政府教育部社会教育司编定的《第一批简体字表（初稿）》为基础进行删改，草拟简化汉字笔画和精简字数的方案。

汉字整理组确定拟订简化字方案的原则是：以采用普遍通行的简体字为主，用草书楷化的方法加以增补，以满足未识字和已识字人的认读和书写的需要。在上述原则指导下，汉字整理组于1952年下半年拟出《常用汉字简化表草案》第一次稿，收比较通行的简体字700个。该稿曾送毛泽东主席审阅，毛泽东主席阅后作了批示，他指出，拟出的700个简体字还不够简。作简体字要多利用草体，找出简化规律，作出基本形体，有规律地进行简化。汉字的数量也必须大大减缩，一个字可以代替好几个字，只有从形体上和数量上同时精简才算得上简化。

1953年3月25日，中国文字改革研究委员会举行第三次会议，传达、学习毛泽东主席的批示。会议经过认真讨论，作出如下决定：

——汉字字形的简化工作，要和汉字字数的精简工作结合起来进行，变成全部通用汉字的整理；

——开始工作时，一方面搜集草书简体字的资料，研究一般简化规律，进行常用字的简化工作；另一方面进行精简通用

汉字数目的研究，待精简通用汉字的研究有相当结果时，便着手拟订草化简体字。

汉字整理组根据上述决定，开始进行整理全部通用汉字的工作，首先从数量上进行精简。经过一段工作后，发现精简字数的研究工作，特别是在字的选择上一时不容易得到全面的结果，如果等到精简通用汉字的研究有了全面成果后再着手拟订草化简体字，恐要拖很长时间，而社会上则迫切要求加快简体字的推行和异体字的整理工作。于是便决定在《常用汉字简化表草案》第一次稿所收的700个简体字的基础上，再行筛选，把那些已在社会上普遍流行且没有争议的简体字抽出，另编成一个字表。汉字整理组经过反复比较研究，于1953年11月拟出《常用汉字简化表草案》第二次稿，收广泛流行且笔画较简的简体字338个。该稿曾送党中央文字问题委员会审阅。党中央文字问题委员会阅后作了批示，指出，只简化338个字太少，要根据草书和简体字的偏旁及其他部分，进行类推简化。

汉字整理组根据党中央文字问题委员会的批示精神，在中央人民政府教育部公布的2000常用字范围内，利用简化偏旁类推简化同偏旁字的方法，对常用字进行简化。在简化过程中，对那些除用行草笔画外而没有其他十分简便写法的字，就根据行草写法收入到简体字表中。这样，就扩大了简体字的数量。汉字整理组经过几个月的紧张工作，于1954年2月拟订了《两千常用字简化表初稿》，即《常用汉字简化表草案》第三次稿，收简体字1634个。

为进一步探讨《常用汉字简化表草案》第三次稿的可行性，汉字整理组于1954年4月将这个草案的第三次稿分送

在京的出版、教育、新闻单位征求意见，征集的主要意见是：

——这个草案应用到印刷上要改动 1600 多个字的铜模，如果进行偏旁类推简化，要改动的铜模还要多。但目前能刻制模坯的熟练工人全国仅有 20 人左右，而每个工人每天只能刻模坯十多个。每个汉字又有大小号和宋体、仿宋体、方体、楷体等各种字体。这样，所需刻制铜模的时间要增加几十倍。再加上目前各印刷厂所用铅字规格不一，使制造铜模的工作更为困难。因此，在短时间内要改动过多的铜模是难以实现的；

——草书笔画增加了汉字的结构单位，打乱了原来的部首系统，有些字很难把它归并到现有的任何一个部首里去。这就使原来按部首和笔画编排的字词典、电报码本、档案、索引等不能继续使用。同时，草书笔画不易为初学的人掌握，难于称说，不便书写；

——宋体字夹杂草体，甚至一个汉字的一半是宋体，一半是草体，形式上很不协调；

——有一部分笔画繁杂的字，第三次稿并没有收入。对于那些常用且笔画繁杂的字应该予以简化。

上述意见中所提出的困难虽然可以设法逐步解决，但在当时，推行过多的简体字所造成的技术上、物质上的困难却不得不加以认真考虑。于是，汉字整理组又对《常用汉字简化表草案》第三次稿加以修改，把印刷体和书写体分别处理，即把已经整理过的简体字作为印刷体，把那些根据草书笔画简化的字作为手写体。同时，对一些简化不够的字作必要的修改，遗漏未简的笔画繁杂的常用字酌量补充简化。这就

形成了1954年6月的《常用汉字简化表草案》第四次稿，收600个印刷体简体字和1800个手写体简体字（包括600个印刷体简体字）。其中600个印刷体简体字需刻制铜模，1200个手写体简体字不需要刻制铜模。

《常用汉字简化表草案》第四次稿经汉字整理组第十二次会议（1954年7月）原则通过，并推定叶恭绰、林汉达、曹伯韩三人再加以适当修改。修正稿提交中国文字改革研究委员会第四次全体委员会会议审议。会议同意把印刷体和手写体分别简化的原则，并授权韦恽、叶恭绰、丁西林、叶圣陶、魏建功、林汉达、曹伯韩七人对第四次稿进一步整理。七人小组又推定叶恭绰、丁西林、魏建功三人从事具体工作。三人小组将整理范围由两千个常用字扩大到4120个字。这4120个字是根据商务印书馆出版的《简明字汇》、小学教科书、工农教材的生字和几种字典、字汇共有的字选定的。三人小组把4120个字按照不同情况分别列成三个简体字表。第一表是社会上已经广泛流行的简体字或同音代用字，计674个；第二表是三人小组认为可能还有争论的简体字或同音代用字，计104个；第三表是不必简化或暂不简化的字，计3342个字。此外，还把4120个字之外的拟声字、姓名用字和地名用字中的简体字编入了附表。这就是1954年9月拟订的《印刷字体整理表》，即《常用汉字简化表草案》第五次稿。第五次稿还为4120个汉字逐字拟订了手写体，编成《手写体表》和《书写字体偏旁类推表》。

1954年10月，中国文字改革研究委员会就汉字整理问题给中央写了报告，《常用汉字简化表草案》第五次稿作为报告的附件上报中央。同年11月，国务院批准成立中国文字改革

委员会，并对10月中国文字改革研究委员会的报告作了批示。批示中说，中央同意这个报告，……这个汉字简化方案草案将在个别报纸刊物上公布和试用，借以征求读者意见；同时，文改会不久将与教育部联合向各省市教育厅局发出汉字简化方案草案，广泛征求意见，望告各教育厅局在收到后分发各高等学校、中等学校、城镇中的高级小学、大中城市的完全小学的语文教师以及其他有关的社会人士，并可有重点地召集一些座谈会，请他们在阅读后或座谈后对草案提出个人意见或集体意见，于1955年1月份内将意见寄交各省市教育厅局，以便各教育厅局于1955年2月份内将收到的意见初步整理后汇交北京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统一处理。文改会准备于1955年5月份召开全国文字改革代表会议讨论通过此项草案。

1954年11月30日，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第一次常务会议决议，根据中央的批示精神，在《常用汉字简化表草案》第五次稿的基础上，再作必要的修改。汉字整理组根据常务会议决议，把七人小组拟订的第五次稿中的第一表、第二表和附表中的简体字删并成一个表，收798个简体字，编成《798个汉字简化表草案》。另外，又编成《拟废除的400个异体字表草案》和《汉字偏旁手写简化表草案》。上述三个草案构成《汉字简化方案草案》。

1955年1月7日，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教育部、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中华全国总工会发出联合通知，印发《汉字简化方案草案》30万份，要求各省市教育厅局、部队和工会组织有关方面人士进行讨论，征求意见。同年2月2月，中央一级主要报纸、刊物发表《汉字简化方案草案》。3月至

4月，政协全国委员会根据周恩来总理的指示，举行关于汉字简化和改革问题报告会。出席报告会的有政协全国委员会常委、人大常委和中央各部委的负责人。董必武在政协全国委员会常委小组讨论会上就汉字简化问题作了说明。此外，文化部、教育部、邮电部、新华社等与文字改革工作关系密切的部门分别组织干部和群众讨论《汉字简化方案草案》。在中央国家机关讨论《汉字简化方案草案》的会议上，刘少奇指示，汉字简化应少用同音代替，而应着重分期分批简化汉字偏旁。

1955年6月18日，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主任吴玉章在给周恩来总理的报告中说，《汉字简化方案草案》在今年1月间发表，经过全国各地各界人士进行讨论座谈以后，现在绝大部分意见已经集中到我会，并加以整理。根据这些意见，我会已对《汉字简化方案草案》作了初步修正。简化的汉字分成两部分，第一部分是准备正式采用的，第二部分将继续由群众讨论并试用，经过试用以后，再行开会通过，作为第二批公布，如此分批推行，准备二、三年内，逐步做到大量汉字简化。从5月份起，首都和天津已有40余种报纸、杂志应读者要求，从《汉字简化方案草案》中挑选了57个最通行的简字先行试用，效果尚好。从7月份起，将再行增加88个简化字，先在报纸杂志上试用。我会拟在今年8月间召开一次全国文字改革会议，讨论、通过《汉字简化方案》，然后送请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在原则上批准后交国务院审查公布。在全国文字改革会议开会前，拟请国务院决定在7月初成立汉字简化方案审订委员会，由国务院聘任党、政、人民团体和文教界负责人为委员，根据各地群众提出的修改、补